**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修改建议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

　　为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第五次全国金融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落实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健全金融法治顶层设计，支持金融业稳健发展，人民银行积极推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修改工作，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修改建议稿）》，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

　　1.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tfszqyj@pbc.gov.cn。邮件标题请注明“商业银行法征求意见”字样。

　　2.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邮寄至：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32号中国人民银行条法司（邮编：100800），并请在信封上注明“商业银行法征求意见”字样。

　　3.将意见传真至：010－66051601。

　　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0年11月16日。

　　附件1：[《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修改建议稿）》](http://centrum.hhp.com.cn/newlaw/20201022004_01.doc)

　　附件2：[《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修改建议稿）》起草说明](http://centrum.hhp.com.cn/newlaw/20201022004_02.doc)

　　中国人民银行

　　2020年10月16日

信息来源：<http://www.pbc.gov.cn/tiaofasi/144941/144979/3941920/4111225/index.html>